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晓萌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指定专人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各项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5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确保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2025年5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人员离职管理，保障公司治理稳定性及股东合法权益，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2025年5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同意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述各项制度。

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1、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3、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4、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5、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6、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7、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8、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9、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0、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1、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2、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3、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4、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5、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6、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7、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8、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9、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0、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1、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2、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3、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4、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5、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6、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中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庞林先生接替邓燕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6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邓燕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邓燕女士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公司总经理职务原定任职期间为自2023年9月15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辞职后邓燕女士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联合丰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枣庄市盈园度假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控股孙公司安徽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孙公司云南丰元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邓燕女士的辞任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其已按照公司离职管理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6,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辞职后将继续严格执行其任职期间作出的各项承诺，并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其所持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邓燕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情况

为保证公司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赵晓萌女士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庞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附件：庞林先生简历

庞林，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海尔集团欧洲事业部财务总监、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青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22年3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庞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年5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5日（周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5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9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黄河东路3666号双子星广场A2东塔楼39层丰元股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
| 2.01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
| 2.02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2.03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 |
| 2.04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 |
| 2.05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2.06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 |
| 2.07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 |
| 2.08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 |
| 2.09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2.10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 √ |
| 2.11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1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2包含11个子议案，其中议案2.01及2.02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03-2.11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5年6月4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来信请寄：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774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5年6月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1号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0632-6611106　传真：0632-6611219

联系人：王成武

4、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会期约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05”

2.投票简称：“丰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该受托股东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于列入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 | | |
| 2.01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 | | | |
| 2.02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 |
| 2.03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 | | | |
| 2.04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 | | | |
| 2.05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 |
| 2.06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 | | | |
| 2.07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 | | | |
| 2.08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 √ | | | |
| 2.09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 |
| 2.10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 √ | | | |
| 2.11 | 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 | | | |

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 姓名/名称 | |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 |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银行授信融资提供资产抵押暨办理延长抵押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融资事项的审批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下同）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和下属公司2025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本数）的授信融资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开证、票据贴现、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项目贷款、并购贷款、保函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抵押合同签署情况

公司因业务发展银行贷款融资需要，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达濠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汕头分行达濠支行2019年英联高抵字第002号），以其名下不动产权用作抵押物，为2019年5月17日至2025年5月16日期间发生的债权债务提供142,700,000元最高额担保。

经协商一致，双方决定延长抵押期限，于近日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变更协议》（合同编号：0200300211-2025年达濠（抵）字0003号），协议约定抵押合同项下原担保的最高额主债权发生期间由2019年5月17日到2025年5月16日延长至2030年5月16日。

公司与工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已在上述会议审议批准的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根据上述合同，公司与工商银行完成了相关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不动产登记证明》（粤（2025）濠江区不动产证明第0004634号），具体内容如下：

1、证明权利或事项：抵押权

2、权利人（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达濠支行

3、义务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4、坐落：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中段及厂房A-E全幢、侯工楼全幢、门房二间、设备房全幢、装配车间共10幢

5、不动产单元号：440512006004GB00004F99990001

6、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

7、最高债权额：14270.00万元

8、债权确定期间：2019年5月17日起2030年5月16日止

9、房屋抵押面积：62572.25㎡

10、土地抵押面积：92805.22㎡

以上资产除本次抵押外，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产为其与金融机构的贷款融资提供抵押，是为了满足公司资金需求，该抵押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相关不动产抵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将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效防范偿债履约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最高额抵押合同变更协议》

2、《不动产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子、孙公司，下同）2025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经审批额度如下：

1、公司及下属公司2025年度拟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含本数）的担保，其中包括：

（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7亿元的担保。

（2）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不超过19亿元的担保。

（3）因第三方机构为下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及下属公司为第三方机构提供不超过1亿元的反担保。

2、下属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预计

根据实际融资需要，2025年度拟由下属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

上述实际担保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或下属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或下属公司的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英联”）与中国银行在一定期间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整。具体内容如下：

1、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

债务人：英联金属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签署的编号为574283252E2025021701的《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3、主债权：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权，构成合同之主债权。

4、最高债权额：

（1）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万元整）

（2）在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5、保证期间：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被担保人的情况

1、全资子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2MA1Y6H674E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翁宝嘉

5、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9年4月4日

7、住所：扬州市江都区邵伯镇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金森路中段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公司持有扬州英联100%股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英联股份 → 100% → 扬州英联

10、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982,463,849.56 | 983,032,965.07 |
| 负债总额 | 761,560,456.93 | 760,702.902.92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531,073,716.04 | 520,539,319.00 |
| 流动负债总额 | 437,008.156.05 | 437,680.116.12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0.00 | 0.00 |
| 净资产总额 | 220,903,392.63 | 222,330,062.15 |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5年1-3月 |
| 营业收入 | 721,491,487.05 | 165,254,724.19 |
| 利润总额 | -62,785,363.76 | 1,709,560.90 |
| 净利润 | -62,319,921.36 | 1,234,669.52 |
| 资产负债率 | 77.52% | 77.38% |

（三）本次担保审批情况

上述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剩余可用额度为264,0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滚存总余额为112,270.65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公司因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授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拟为下属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下属公司资信状况均为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为满足其资金周转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的预计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4月18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担保及财务资助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滚存总余额112,270.6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81.50%。

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对外担保的债权发生逾期的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0

#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15: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东升南路6号公司会议室

（四）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杨林先生主持。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3人，代表股份124,677,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0.3516%。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47人，代表股份1,826,2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29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提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26,285,6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76%；

反对198,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71%；

弃权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26,281,7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45%；

反对200,6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6%；

弃权2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26,277,8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4%；

反对200,3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84%；

弃权2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2%。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四）《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26,064,1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25%；

反对414,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74%；

弃权2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1%。

2、表决结果：

该提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26,288,0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95%；

反对196,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52%；

弃权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情况为：

同意2,342,3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685%；

反对196,2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731%；

弃权19,400